

证券代码：872924

证券简称：雅图高新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吕炬超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

分配利润为 256,599,696.1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2,308,491.42 元。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、所处发展阶段及公司 2024 年资金安排，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，本着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兼顾原则，公司拟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总股本为 84,210,526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3,684,210.40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

雅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